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2-089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债券代码：114578

债券简称：19 盛虹 G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审阅。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 240 万吨/年精对苯二甲酸（PTA）三期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为进一步巩固精对苯二甲酸（PTA）产能规模优势，增强全产业链综合竞争实力，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将投资建设 240 万吨/年精对苯二甲酸（PTA）三期项目。项目总投资 393,855 万元，建设期拟定为 28 个月。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 240 万吨/年精对苯二甲酸（PTA）三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 4,053,689,460.86 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财务顾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5256 号）。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 3、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8日